



(上接B7版)

3.《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在审议提案1将回避表决;提案3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段:

①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书面授权委托书(须“附件二”)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书面授权委托书(须“附件二”)、委托他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以上有关证件及填写准确的回执(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材料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出席会议的登记时间及方式

5.1.登记时间:2025年3月11日上午8:30-17:00

5.2.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证券投资者部。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于: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部,邮编:361012,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5.3.联系方式

(1)联系人:殷逸伦、邓金银

(2)联系电话:0592-5065075 传真号码:0592-5030976/0592-5209253

(3)联系邮箱:zhengquan@wanli.com

5.4.出席网络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非累积投票系统(http://wltp.infocn.com)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7365

2.投票简称:万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交易情况概述

2024年7月12日,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HMI”)与Zinitix Co., Ltd.(以下简称“Zinitix”或“标的公司”)的股东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拟以21,005,377,046韩元收购 Zinitix 30.9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HMI将成为Zinitix的第一大股东并能够主导其董事席位,并将委派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经营、人事、财务等重要事项拥有决策权。Zinitix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已于北京时间2024年8月29日完成交割,具体交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2024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Zinitix Co., Ltd.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和《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Zinitix Co., Ltd.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二、标的公司的审计情况说明

鉴于标的公司作为注册在韩国的企业,其财务数据按照韩国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依据国际会计准则及本次交易协议进展,公司难以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派驻审计团队对标的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进行审计,从而无法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标的公司财务资料及其他相关审计报告,公司承诺在本次交割后6个月内完成并披露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准则编制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了对标的公司的审计工作,标的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4年1-6月(2024年1-6月)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069.77	14,780.14
负债总额	6,407.46	6,784.40
资产净额	7,662.30	7,995.74
营业收入	20,164.54	17,856.95
净利润	-43.40	-1,299.93

注:上表若出现总数值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乃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标的公司的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Zinitix Co., Ltd.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2C10110号)。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5-009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内部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2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4,313.5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2,172.7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2,140.85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2年1月17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95号《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入股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的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高性能消费电子和通信设备电源管理芯片研发产业化项目	20,617.79	20,617.79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关于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新增部分代销机构、开通定投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益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25年2月28日起,本公司旗下浦银安盛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基金代码:023167,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上述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5年2月28日起。

2.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指投资人通过上述代销机构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上述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本基金基金定投每期扣款金额为最低1元起,具体扣款金额以上述代销机构官方网站公示为准。

(3)上述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购时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4)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1)优惠活动开始时间

自2025年2月28日起。

(2)优惠活动方式

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各代销机构官方网站页面公示为准;原费率作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3.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用,不包括基金转换、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投资手续费。

(3)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以上述代销机构,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上述代销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9502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kenteruijd.com 95118

北京新浪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fund1.sicoin.com 010-6267369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danjiafund.com 400-159-9288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wbuy.com 400-700-866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95055-4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danjiafund.com 952555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teng.com 400-0555-671

上海益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mifund.com 021-6537-007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om 95188-8

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om 400-800-855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om 020-89629066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5年3月14日上午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infocn.com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infocn.com)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议案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说明:请投票选择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请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0	提案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增加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00	提案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投票代码为367365,投票简称“万里投票”,或按以上方式自助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2	新一代汽车及工业电源管理芯片研发项目	8,531.56	8,531.56%
3	总部基地及高性能技术研发项目	20,019.66	20,019.66%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合计	58,169.01	58,169.01%

三、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9,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上述决议已于2022年6月27日实施完毕,公司已使用18,903.71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9,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截至2023年6月19日,公司已累计募集资金专户中合计转出17,50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7月5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追回相关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取消2023年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上述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储(以下简称“清理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清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追回相关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上述决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已将17,500.00万元超募资金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业务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拟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3,971.84万元。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7,966.03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效益等)。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9,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70%。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相关承诺及说明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9,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并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临时公告文件

(一)《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7日

信息披露

(002785)股票 股,拟参加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96,032.83

股东东姓: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1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及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金融、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拟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1,03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近日,为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国际银行厦门分行”)签署《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0304202502178670),国际银行厦门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期限自2025年2月24日至2028年2月24日止。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石装饰”)与国际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304202502178670B-2),为本次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6年12月18日

3.公司注册地: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4.法定代表人:胡晴雨

5.注册资本:人民币22661.9695万元

6.经营范围:(1)塑料制品、建筑用石、石膏工艺品、矿产品开发、加工及安装;2)高档环保型装饰装饰装修用石材、异型材料的生产、加工;3)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4)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品除外)、机械电子设备、沥青、金属材料、家具、木材、汽车零配件、矿产品、土畜产品的批发、零售等(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7.担保方为公司的关系:万里石装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

截至2025年3月7日,我单位(个人) 回 执 持有“万里石”